

皇

清

奏

議

皇清奏議卷三十四

請禁燒鍋疏乾隆二年

訥親

議政大臣兵部尚書領侍衛內大臣兼鑲黃旗滿洲都統
管理內務府事果毅公臣訥親謹 奏為遵 旨敬抒

管見仰祈

睿鑒事竊臣伏見我

皇上惠愛黎元

湛恩溥博固已無遠弗届矣乃復念養民之道莫先於厚
生耗殺之多常因於造酒 特頒諭旨令臣等將北五

省私開燒鍋者如何治罪並官員如何嚴加處分之處即
行定議具奏續緣孫嘉淦請弛酒禁我 皇上好問好

察資始資生虛懷之誠亘古未有臣伏思臣等從前所議

但議以不宜嚴禁並未將嚴禁燒鍋徒滋紛擾無益於穀

米之處明白具奏今伏讀 上諭禁止燒鍋一事爾等

九卿兩議具奏其大指皆以燒鍋當禁朕前所降諭旨為

是而以孫嘉淦陳奏為非夫泛論燒鍋當禁而不宜開通則固朕旨是而孫嘉淦之言非矣且亦無庸朕之頒發是旨矣何則此久經禁止而未開之事復何庸更張耶朕以法久不行視為虛文故欲嚴禁以重殺而孫嘉淦則以為難行嚴禁不能積穀而及於民間不無紛擾滋弊是兩說不可並行者也今觀王大臣所奏尚不無回護朕旨之處殊非朕虛衷求言期於利用厚生之意即如一議內稱燒酒之害最甚本宜嚴禁但加重本犯之罪條嚴定官吏之處分恐小民無知犯法吏胥緣以為奸於民情有所未使應照已行之成法為之懲治等語一議內稱燒鍋本犯仍照舊例治罪應將官員處分分別定例其業經成造之燒酒仍准其售賣等語據此則禁止仍屬虛文但嚴官吏之處分而本犯之治罪如舊則造酒之人既無所畏憚而官

員或轉以干涉考成多方回護仍於禁約無益況造成之酒仍准售賣則奸民私造者皆以沽賣陳酒藉口遷延歲月雖禁猶不禁也何用王大臣之兩議為哉若能直指利弊或欲行嚴禁燒鍋則必詳議查察之法以為端本澄源之論若以為比戶搜查轉行滋擾則朕旨可以收回如此兩議朕自然就其中酌一是者而行之斷不固執己見也今兩議名為兩而實則一不過向來如是禁止今則添一官員處分耳試思於嚴禁燒鍋一節以裕米穀為有益乎為無益乎王大臣等 皇考簡用之人不得為是兩可遷就之論尚有詳酌事理或應行嚴禁或因時制宜必期於民生日用之間有利無弊斯稱朕咨訪之意其各行己見或一議或兩議皆可欽此 臣敢不分晰情事條達以聞伏念嚴禁燒酒法到今行如果民不滋擾而閭閻殺

米漸次盈室日積月累自登康阜此固急宜嚴加禁約以
為端本澄源之政者也獨是奉行之下擾者日見其擾嚴
者未見其嚴燒酒依然不斷而滋擾終無盡期臣請約略
為我 皇上敬陳之夫燒鍋一事屢經嚴禁終未能禁

止者雖因有司奉行不善其勢實有不能盡除其弊以絕
其根也何則蓋私開燒鍋之利甚重而易售小民惟利是
圖必以性命爭焉法令一出務須比戶搜查挨家盤詰鄉
地鄰里每月取具甘結以為並無私燒之証雖如此嚴禁
私燒之家反得借此倍獲重利而平民終日徒受官吏搜
查盤詰之擾也緣私燒之家多係奸商富戶因其貨則交
通胥役以為營運恃有高牆曲戶以為藏匿又不肖官吏
所在容有或受苞苴而忘公或畏考成而曲護陽奉陰違
明知故縱此所以滋弊而不能絕其根也設使廉吏不可

以千求良牧不可以膠混而胥役人等從無不貪財者奸商串挽分肥富戶勾通漁利一遇查拏之信則預為之密盛收藏代為之設法遮飾矣即云官吏胥役悉皆奉公守法而嚴禁之後燒酒價必騰貴逐錐刀者不但豪富夥為爭先即中商小賈亦相倣效且必多方潛匿售賣其弊暗滋而仍不能絕其根也至已經造成之燒酒不立限以期之則因循悠悠藉口遷延賣無了期立限以期之則地方有大小之不同出入有多寡之不一概立一限則溷而無紀勢不能行若分晰立限又必挨家逐戶細盤詰搜查騷擾愈不可勝言矣造成之酒在限內則公然明賣在限外則暗地潛沽惟見繁擾而究不能絕其根也若謂嚴禁之法不論賣酒買酒人等悉嚴定以科罪官員重以處分以冀除絕私燒夫私燒之家治罪本不足惜但私買之人

不可指屈有私買之人必不能無私燒之家有私燒之家
定以罪條私買者脫然無累則法不均若竟將私買之人
亦定以罪條則北五省犯酒禁之罪民居八九矣此又勢
難科罪者也既難科罪則買者仍買賣者仍賣其弊日滋
而終不能絕其根也試即以罪論原私燒之心經營貿易
不過求利之意如私宰耕牛者然非同強盜光棍窮兇極
惡有刦奪害人心者可比萬萬難以重罪科之也不以重
罪科之則民鮮畏而多犯伊等罪不至刑辟故輒敢以身
試之賣者熙熙買者攘攘蓋禁之而滋擾擾之而仍不能
禁者也然使禁之雖不無滋擾而民間穀米終能充裕久
而蓋藏自饒此又急宜嚴加禁約將本犯重以科罪官員
重以處分即滋擾於一時猶可收億萬年豐亨之樂但嚴
禁燒酒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民間常食之穀米實實不能

加多久久不能積裕其故何也蓋直隸山東等省以高糧
豆皮穀壳米糠並粟柿葡萄皆可以造酒以大麥莞豆作
麩蒸之而成並非黍稷菽粟民間常食之穀米禁燒酒之
所積裕惟高糧大麥並豆皮米糠粟柿等項而已矣夫豆
皮等類固為民間而不食者也至於高糧有粗細二種其
種之細者較之他穀皮極厚質極粗舂之竟日尚難入口
故富戶多食粳米老米貧民多食菽米粟米即極貧之民
情願日食粟米薄粥不肯日食高糧也舍作燒酒而外則
以之喂驅馬牛而需其力以之飼雞鶩鴨而取其肥餘更
無所用之至於大麥民於初熟時間或食之此後則糶賣
以為日用之費亦非常食之穀米此二者蓄雖多無與於
百姓饗餐之計裕之誠非急務臣思我 皇上嚴禁燒
酒原欲使北五省菽粟如水火也嚴禁而徒滋擾乎民無

補於殺嚴禁復何益耶況燒酒一經嚴禁民必多做黃酒民必多飲黃酒做者多則殺米愈加糜費而家無積粟飲者多則銀錢愈加銷耗而家無餘資嚴禁燒酒洵無益也然諸酒皆能為害而燒酒倍之臣伏讀

上諭小民日

營其生稍有錙銖輒以縱飲為快無裨於表祭賓客老疾之用而適以啟謹諱角鬪之媒

天語煌煌誠明燭萬

里洞鑿人情也今夫士農工賈耽於酒者往往墮荒職業曠廢天時亂人性情誤人正事或且忿爭以成鬪毆涉訟禁之尚有蹈此者開則愈無忌憚此所以列聖相傳遵行而弗替也據臣愚見嚴禁燒鍋既無關於積裕殺米徒滋紛擾而終不能禁似無庸另為置議臣請嗣後禁止燒鍋仍仰遵定例照舊奉行各該地方官務須實心實力辦理因時視年歲之不齊因人情而區畫或時當誠飭或

時當勸諭隨地制宜期於妥洽俾民自知勉勵相與共遵
功令再販賣燒酒向來稅有定額夫既禁其私燒則
欲除其違禁之弊若復收其官稅似仍啟其違禁之端禁
止之令難以並行嗣後燒酒額稅並請停納臣恭逢我

皇上育物如天求言若渴諄諄垂諭詢及芻蕘又見今
日之民共遊於堯天舜日之中含哺鼓腹相安於耕
田鑿井之下奏蒿吹豳臣安得不敬抒管見上達宸

聽倘荷天心允若萬姓咸熙臣謹將嚴禁燒鍋徒滋
紛擾無益於穀米無裨於民生日用之處分晰情節明白
奏聞是否臣言可採伏乞皇上睿鑒

三老五更議乾隆二年

張廷玉

經筵講官少保保和殿大學士兼管吏部戶部尚書翰林
院掌院事臣張廷玉為遵旨議奏事臣伏思三老五

更之名始見於禮經蓋古養老尊賢之禮也考養老之禮如王制內則所云則虞夏殷周皆然又云五帝憲三皇有乞言則伏羲神農黃帝以來已然是其典為最古至所云食三老五更於太學天子袒而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酌冕而總干是其禮為最隆我 皇上至道在躬式稽前

典以三老五更之禮下詢甚盛心也願禮待人行事因時起臣妄臆議以為未可舉行者約有數端蓋 皇上至

德淵懷聖不自聖何難屈禮臣下但 天子有所施必

令臣下有可受如所云袒而割牲者其始親袒衣割牲以為俎食也執醬而饋者其繼執醬以饋熟也執爵而酌冕而總干者既食畢又親執酒以酬口且又端冕舞位而以樂舞侑食也禮如是不已重乎古有斯禮而今未行似非皇上殷殷復古之意如特行此禮度臣下誰敢受者

此其難行一也漢宋均曰三老乃老人知天地人之事五更乃老人知五行更代之事者各以一人為之所謂知天地人之事者蓋上通天文下徹地理中察人倫三者明一亦難矣況兼之乎所謂知五行更代之事者如伏羲以木德王故風姓代之者火也炎帝以火德王故曰炎帝以火紀官代之者土也黃帝以土德王故曰黃帝之類此非洞達天人之際孰能知其所以然者惟其有如是之德是以天子隆以賓師之禮三公九卿皆在執事之列今此禮果行必求其人以當之竊思致仕諸臣及現在居職者誰克任之恐 皇上即下明詔而其人必悚惕慙惶而不敢應此事之難行二也考漢以李躬為三老桓榮為五更魏以王祥為三老鄭小同為五更周武帝以于謹為三老其時五更無人第未審諸公如前所述之三老五更果克副

其名而無愧乎園橋觀聽漢明帝時桓榮猶然先儒胡寅譏桓榮僅能授經章句不知仲尼修身治天下之微旨故所以輔翼其君者德業不過如是觀先儒之論是桓榮猶不免譏評下此者何足以當鉅典三也三老五更之名雖見於樂記祭義文王世子諸篇然不言何代如以為虞夏殷周皆然則二帝三王大經大法載於尚書何二典三謨不見有老更之名如以為惟周有之則保息養老見於司徒獻鳩以養國老見於羅氏以財養死政之老見於司門三百六十如是之詳且悉何亦不載有老更之名臣愚以為養老之禮古時典制可稽至所謂三老五更者疑屬漢儒附會此其事未可盡信四也是以唐宋至今已千餘載此禮未曾舉行即本朝

世祖

聖祖

世宗皇帝

重道尊師明經造士事事度越前古而於老更之禮亦未

之及蓋以典至古而禮尤隆名實難副倘有幾微未稱不
惟觀聽則必滋議論之端豈不褻 至尊而羞大典乎
此事似應停止舉行不必 敕下廷議臣謹陳管見伏

惟 聖鑒

條奏行取人員疏乾隆二年

張廷玉

經筵講官少保保和殿大學士兼管吏部戶部尚書翰林
院掌院事臣張廷玉謹 奏為酌量行取人員陞銓之例
以免壅滯事查各省行取知縣定例單月主事缺出用行
取知縣二人學習進士一人捐納一人分班輪用惟是主
事一途候選候補及捐納即用者人數甚多行取保題各
員於單月四缺之內輪用二缺勢必遲至數年之後始能
用完未免守候需時先經 臣部遵 旨議覆嗣後遇行
取之年將各省行取並督撫保題之知縣具題後照例以

應陞主事註冊行文各該督撫仍留本任候陞奉 旨

依議欽遵在案今乾隆元年現在行取保題各員業經引

見分派各部學習者共二十九員其餘未經到部各員現據該督撫給咨陸續到部將來輪班銓選一時未能得缺不無壅滯臣等伏思各省行取知縣原係資深俸久任內並無參罰事故者方准行取而在外保題各員又係各該督撫於所屬員內擇其才能出衆者秉公保題均屬現任論俸陞轉之員今既荷蒙 聖恩令其分派各部主事上學習與現任司員一體食俸辦事若必待補用之後始得論其俸推陞恐一時難於得缺陞授無期似非鼓勵能員之意臣等公同酌議現今行取保舉知縣各員奉旨分派額外主事上學習者照例遇輪班應選之時仍選用外其未經得缺之先亦應准其論俸俟得缺後接

算前俸與現任主事一體陞轉再此等人員久膺民社地方之責於外任自屬相宜今主事一項人多缺少銓補需時查在外同知知州原係知縣應陞之缺請嗣後遇有揀選同知知州之處即於行取保舉人員內揀選帶領引

見恭候

簡用並行令各該督撫如有苗疆沿河沿

海以衝繁疲難四項三項相兼在外題補之同知知州等缺該省一時未能得人准其奏聞請 旨於行取保舉各員內揀選帶領引 見補授俟行取保題各員內用完之後仍照 臣部原議遵行

請復先儒從祀疏乾隆二年

甘汝來

兵部尚書 臣甘汝來謹 奏為請復先儒從祀以崇正學以裨 聖化事竊表章先賢乃盛世崇儒之曠舉釐正祀典尤聖王議禮之鴻模 臣伏考元儒吳澄天資英異少

時即知用力聖賢之學致踐履之實以道自任因而著書立說師表當世其自勵則有勤謹敬和自新自修克己悔過矯輕警惰等銘其教學則有學統等篇又考正孝經校定易詩書春秋修正儀禮戴記各有纂言又校定皇極經世及老莊太元樂律等書皆所以啟大教之堂奧為後學之津梁者也至其德性純粹氣象卷容言規行矩可法可傳施教成均則師道尊重進講經筵則誠意深摯昔人謂其進學之勇見道之真周程張朱莫或過之非虛語也明宣德時禮部尚書胡濙等僉議吳澄為元大儒有功名教詔准從祀殆將百年及嘉靖初輔臣張璁誘引謝鐸之議以澄生宋仕元遂黜其祀不知澄之在宋雖膺鄉薦未叨一命宋制鄉薦不第者仍充生員澄並未登第固依然韋布耳及天下歸元已久宰士皆臣矣君相數聘不已乃猶

十召而不起甫進而旋退官止於師儒職專於文學出處之際卓然君子總反以是而貶之亦謬矣況元之大儒惟許衡與吳澄二人澄固宋之逸士衡亦金之遺老金之視元猶宋之視元也許衡仕元未有議之者獨苛於吳澄何耶非論之平也伏查雍正二年世宗憲皇帝諭令廷

臣釐正文廟祀典經九卿諸臣議准宜復祀者六人宜增祀者二十人考核精詳至公至當獨吳澄一人未經議及似屬遺漏臣蒙皇上天恩畀充三禮館總裁伏見吳

澄所著禮經諸書據精切義理融貫闢俗學之淺陋發前賢所未發實能羽翼經傳昭示來茲按祀法有功於聖道者則祀之今澄著述之功彰彰具在未便置之不論茲欣逢我皇上崇儒重道正禮明禋集道統之大成晰

羣疑於千古此時若不亟請復祀則澄之真儒實學終湮

沒而不彰矣合無仰請 敕下廷臣集議將吳澄仍准入祀廟廷不獨為先儒表揚遺徽將使正學日隆人心胥勸風聲所樹洵足開萬世太平之基矣

謹籌直隸積貯疏 乾隆二年

李 衛

總督直隸等處地方軍務兼理糧餉都察院左副都御史 臣李衛謹 奏為積貯有關民生折收萬難並行據實陳明仰祈 睿鑒事竊查常平捐監事例仍歸各省收捐本色有益儲備蒙 皇上斷自宸衷令臣等督撫詳悉

妥議直隸已於乾隆三年五月內經戶部覆准並令曉諭各屬生俊停止赴部捐納其近京居住之旗人亦准其在有產地方報捐在案今於本年七月內又准戶部咨大學士會同議覆編修李錦條奏將直省士子仍准在戶部折銀收捐等因到 臣伏思 聖主為民籌畫生計無不周

至以本地捐輸之數為本地賑恤之資理順情安千古不易凡歷代備荒之政積貯之善無加於茲今因士子下場之故仍許在部就近捐納固屬省便若專指隨任遊學似乎不礙全者既經通行臣何敢復生異議然隨任必須官員子弟遊學不過生員惟俊秀一項則人人得捐無法可稽矣且科場鉅典三年一次原非常有之事凡在京應試者止於前期一兩月內赴部投捐省歸原籍稽遲時日暫為變通尚屬可行若終年聽其折銀捐納諱肯在外買穀上倉竊恐外省從此徒有開捐之例實無益於積儲糶使惠養生民之大計竟成有名無實之虛文敢不避嫌疑敬為我 皇上陳之竊以直隸為 輦轂重地與他省不同近山帶海人烟稠密其幅幘之廣州縣之多甲於天下而地土之高下亦不能齊如高田豐收則窪田必有水多

之慮低窪大熟則平原必有少雨之虞求其高下處處成
登十不得一更兼 皇恩廣沛稍有偏災即議蠲發賑
糶濟兼施臣仰承 德音欲往他省採買或隣封藉稱

價貴為辭不得已而請截漕又恐有妨於國用難以為繼
目今各屬秋成在邇全靠常平倉可以收捐本色米穀藉
紳士有餘之粟備窮黎性命之用如不加分晰與他省同
聽其赴部折捐京師係直隸全省都會保定一府不過臣
與兩司駐劄及存支錢糧解審刑名之地既准在部折收
生俊自必就近為捷欲令其再赴各州外縣交納本色勢
所不能將來外省或者尚有因價賤路遠願在本地收捐
之人而直隸近京倉儲終於無補至於鄉試之年其外省
在京者欲回本省未免長途往返有誤場期而此處乃逼
近京師之地即應試伊邇或因未經接照不使遺場何難

於一兩月之前先行彙報即有貶期始來捐納者又何難
單行咨部俾得觀光今直隸未嘗與他省分別詳議實屬
勢所難行臣又何敢明知未便因循諸臣議定奉有部
文逆賊默而不言坐視貽誤也伏願 皇上念畿輔為
首善之地原不同於他省積貯為生民之命捐輸更宜廣
備或仍照常平捐監事例將直隸一省停其赴部交納或
因旗人參佐領俱在京城上庫為便則令八旗仍在戶部
報捐或於本年場後停止部收每於大比之年准於場前
一二月內捐納如或因已經廷臣議准通行不使屢為更
易則將直隸一省捐監事例停止俱照舊例在部交庫將
銀多寡按年給領設法採買以充倉儲庶惠民之政不致
有名無實而待澤之民皆得承沐 皇仁於億萬斯年
矣不然直隸一省既無願捐本色之人而部收銀兩又未

議及分發採買豈非臣身在地方不留心民瘼上負
聖恩於心何安祇緣事不得已焉敢更張自取其咎也伏
祈 皇上睿鑒

敬等八旗生計疏 乾隆二年

舒赫德

監察御史兼軍機處行走 臣舒赫德謹 奏為密陳愚慮
事 臣聞治天下之道在乎由親以及疎由近以及遠果能
使根本綿固則枝葉自茂 臣愚以為八旗者 國家之根
本也我 皇上深見乎此體 列祖愛養旗人之聖
心有可利濟之處莫不畢舉兩年於茲裨益多矣然以久
遠計之猶未見其可以無慮也蓋養人之道在乎因天地
自然之利而利之必使人自為養斯可以無不養如若按
人按戶給衣給食雖一州一縣尚不能偏況八旗之衆乎
我 朝定鼎之初八旗生計頗稱豐厚者人口無多房地

充足之故也。今百年以來，甚覺窮迫者，房地減於從前人。口加有什伯，兼以俗尚奢侈，不崇節儉，所由生計日消，習尚日下，而無所底止也。夫旗人之所賴以為生者，惟有房地，別無他項。若房地不充，雖百計以養之，究不過目前之計，終非久遠之謀。我聖祖仁皇帝愛養旗人，不啻父母。

母之於赤子，休養安全，歷數十載，可謂深矣。可謂厚矣。而近年以來，尚至如此。此豈可不亟為計慮乎？惟是京師房屋，尚可通融，而地畝則昔時所謂近京五百里者，已半屬於民人。前經臣工條奏，勅收贖奉。旨徐徐辦理，尚

未舉行。臣愚以為，即便舉行，而八旗之人口太多，亦未必盡能有濟。故臣熟思長計，勢不得不變通布置。惟使不聚於一方，庶可並得其利益。苟能收效於日後，何必畏難於目前。伏思盛京、黑龍江、寧古塔三處為我朝興隆之

地土脈沃美地氣肥厚聞其間曠處甚多概可開墾雖八旗滿洲不可散在他方而於此根本之地似不妨遷移居住且八旗之額兵將及十萬復有成丁間散數萬老穉者不在內若令分居三處不惟京城勁旅原無單弱之虞而根本重地更添強壯之卒事屬兩便由是合計京師及三處地畝均勻攤給務使家有恆產人有恆心然後再教以儉樸返其初風則根本綿固久遠可計矣但辦理事宜必須預籌萬妥蓋安土重遷乃情理之固然而就易避難實事勢之所有遷之道必先料理於數年之前俟三處一切之規模既定然後於八旗之願往者及生計極窮者為一一籌其起身安家等事明白曉諭厚加賞賜俾各欣然就道不知有遷徙之苦方可不礙於事理以期收效於將來若料理稍不合宜致有抑勒或有遺漏乃徒生一番擾

累轉傷旗人依戀之心更復何益之有是在 皇上揀
派忠厚明幹之太臣於臨期悉心料理庶可使之無弊耳
至於預籌之道臣請 皇上密飭三處將軍等令其踏

勘所屬地方其為可墾之處應得若干地畝可住若干兵
丁作何建造城堡房舍有無禽魚水泉之利逐一審度據
實具 奏俟准行之後廣募民人無論本地他省俱准擇
地開墾其無力者官給牛具籽種總在令其出力而不遽
行墾科俟地既熟果有收穫即動帑建造城堡以居民人
商賈該將軍量度情勢如為其人可以遷住之時即奏

聞動帑酌定移住人數一面蓋造房屋分定區宇然後
自京派往俟到彼時即將所墾之地按戶攤給或即仍令
民人耕種按年交租給與兵丁統於臨時妥協辦理則旗
人不過有一往之勞而較之在京已得世世之恆產矣更

祈 皇上仍照舊例開設公庫將各省稅務歸併旗員
並將旗地典與民者照依條奏收贖給還本人其現存公
中收租每年散給窮人之地亦一併分賞無地之家臣請
以十年為期將前項事件次第舉行將見滿洲生計日增
一日仍復其初廉恥之風既振強幹之氣自生綱紀益張
根本益固然後更為因時制宜則久遠之謀更在於是矣

敬陳重農實政疏 乾隆二年

張允隨

巡撫雲南等處地方提督軍務兼理糧餉都察院右副都
御史臣張允隨謹 奏為請酌定考課獎勸補助之規以
裨農政事竊惟足食為民生之本計教養為王政之先圖
我 皇上天錫智仁心殷胞與 特頒諭旨以教養
斯民為首務兩載以來 綸音迭沛無時不軫念農功
興懷勸相晚諭督撫大吏講求水利而以農桑本務倡課

百姓為先至州縣之能勸民墾種者非有大過毋輕劾去以期勸課有成大哉 王言誠二帝三王之用心而萬

世兆民所永賴者也 臣奉到 上諭悉心體貼除滇省

水利另摺奏 聞外所有農政事宜固已周詳盡善非

臣庸陋之見可以上贊 高深但 臣伏覩 聖主教

求本計之盛心至殷至切似覺尚有可以推廣善治者敬
為我 皇上陳之查勸課農桑固州縣之責而州縣政

務殷繁不能遍及是以部議依照周禮遂地之制量設數
人以司董成誠農政之先務但思州縣牧令熟諳農功者
少似宜定為規條示以準的俾選擇之始既有以察其能
否考課之時亦有以驗其勤惰 臣請定十則一曰筋力勤
健二曰婦子協力三曰耕牛肥壯四曰農器充銳五曰籽
種精良六曰相土植宜七曰灌溉深透八曰耘耨以時九

曰糞壅寬餘十曰場圃潔治以上十條以十得八九者為
上農酌量州縣土田之多寡村落之遠近即於上農之內
選擇老誠謹厚之人專司教導於井里之中晨夕聚處之
際勤者勸之益勤惰者勉之勿惰逐末者引之以務本游
手者教之以學務不許干預他事各州縣稽察責以其時
蓋農人雖終歲勤動而其功力之齊則全在春耕夏種秋
收之日牧令政務雖繁而一歲之中要當竭此數旬之心
力以勸農事如每歲二三月間東作方興州縣親行履畝
一次則耕犁之勤情可得大概矣四五月間插蒔方殷再
行履畝一次則栽種之勤情可得大概矣九十月間穡事
告成再行履畝一次則農功之勤情可得其全矣勤者獎
賞之情者誠飭之老農教導無效者則另選以代之如州
縣奉行不力督撫司道府為之稽察而申飭之如此為牧

令者既克盡其勸課亦不致滋擾閭閻則用力少而收功
溥矣其餘月日恪遵訓旨凡值公事之暇即巡歷鄉
村所至之處詢疾苦而課農桑獎善良而懲頑梗則上下
之情通而提撕易入不難合四境如一室矣至部議所定
量加獎賞之例固所以答老農教導之勞而鼓衆農力作
之氣但查州縣既多老農亦衆若動帑賞給則國家經
費有定若僅地方官捐給則牧令中急公之員固不乏人
而庸謹者不無苟簡從事則獎賞之典將成具文又當斟酌
一法以為風勵斯民之具伏查送師之制重於成周力
田之科隆於漢代而國家現行鄉飲酒之禮凡鄉民之
年高而淳謹者得推為介賓民間深以為榮今老農雖未
足與於此選然果能率民以服先疇若有成效亦有司所
當禮貌者也臣請略倣其意於每歲秋成之後州縣查其

所管鄉村如果地闕民勤穀豐物阜則為之備花紅酒醴設席公所進而觴之併用鼓樂導之以出使耕耨之俾見農民之細而長吏親為優禮其觀感興起之忱有油然而生者矣至於花紅酒醴需費無多准各州縣將所用銀兩詳報督撫核實於藩庫公項下支給報銷至於貧乏之民免舜之世所不能無故先王有省耕省斂之典即有補不足助不給之恩倘課農之法既備勸農之典復隆而工本艱難自當酌量借給籽種俾令及時栽種查各屬社倉穀石原係春借秋還而常平倉穀每年出陳易新亦得詳明動借然皆於青黃不接之時以之接濟民食安能復作籽種臣查社倉係社長經理出入例應加息還倉應聽民間自行借給外請將常平倉穀於出陳易新之外另立借給籽種名目在存七數內再行酌借一二分俾民間共知其

為作種之項令州縣官春夏巡行畝畝之時查係實在無種窮民擇倉內堪為籽種之新穀酌動借給今其作種其力稍能自備及吏胥皂役人等不得捏冒濫借務使貧民得沾實惠仍將借給數目造報備案秋成照數還倉照例不許加息其或偶有水旱不齊緩至次年交倉一轉移間而貧民既得乘時佈種復得免重利借貸之苦咸受聖天子裁成輔相之愷澤於無窮矣

請詳慎賣錢之法乾隆二年

田懋

禮科給事中加二級臣田懋謹奏為急請詳慎賣錢之法以重國政以廣皇仁事臣竊見京城錢價騰貴上厯天懷臣日夜思維計惟有將戶工二部所餘之錢文發出變賣則錢之來路既廣其價必平然思之再四而不敢遽陳者誠以有一利即有一弊不能得賣錢之良法

也今見戶部會同提督衙門奏稱工部現有餘錢八萬串請於京城內外開設官錢局十處令各部派員管理每局應發錢文即於前項庫貯餘錢內酌量陸續支領再於京城內外當舖贖當錢文令各官局將兌收銀兩酌量各當舖存貯錢文之多寡照依市價公平易出以為官局輪轉之資將來交春之際各當舖須用錢文仍許該商向各官局兌換錢文以作資本試行數月若無成效奏聞停止等因奉旨依議速行且復何敢置論獨是臣見其所議甚為未協是以不得不急為奏聞也夫既立官

局則必定以官價而官價必較賤於市價官價既賤而不平其市價則趨之者必衆趨之者衆則其中奸商借此囤積或於官局賤買私局貴賣一舉步之勞而數倍其利是小民之受福有限而奸商之抬價勒索且日甚一日臣恐

八萬串之官錢不十日將淨盡也雖其中定之以例使換錢者銀不得過幾兩脫一日之內而一人數至焉則又當何以處此哉且賣錢非必若賣米之易也堂堂聖朝之多官坐於茅簷之下與小民較銀色之高低戮頭之輕重於國體亦為玩褻至所稱官局與當舖交易尤為未妥彼誠以當舖為奸商囤積耶則當查其囤積繩之以法若以為非奸商囤積則既能酌量當舖存錢之多寡令官局以銀公平易出何難量其存錢之多寡而使之公平自售也且照市價向當舖買出而於官局賤賣之是糜費者國帑而獲利者當商也夫費帑而有益於民雖百萬之多皇上亦所不惜若此則非徒無益而云試行數月無效停止不幾以政事為兒戲耶總之欲令錢賤必先令錢多欲令錢多誠莫若將戶工二部之餘錢發出而官錢既

發必酌定一責錢之良法乃可經久而無弊以臣愚見以
為不必設立官局竟將工部餘錢若干俱發與順天府五
城衙門議定官價每銀一兩錢若干文仍令經紀鋪戶領
買按京城錢鋪之多寡每日約許每鋪買錢若干串因照
官價竟平其市價為之酌留餘利則商民兩便錢自流通
矣夫市價不可平也何以言平不知錢乃國寶每月鼓
鑄皆有定額非若布帛之有多寡米粟之有豐歉也而經
紀鋪戶之賣錢又非有服牛乘馬耕織力作之苦也以
國家有定之錢文立京城一定之價值且又為經紀鋪戶
留以餘利何為不可平將見價值一定則奸商遲責早責
取利皆一而囤積之弊自除如此而嚴禁各門不許錢往
他販不亦可乎臣愚陋冒昧之見未敢即以為是此臣之
所以欲陳而不敢遽陳者也

進呈經史疏 乾隆二年

畢 誼

兵科掌印給事中臣畢誼謹 奏竊臣猥以空疎備員給
諫 聖明在上圖治方殷 臣日夜思竭誠任以仰答

聖主求言之誠下盡人臣補察之義而學識淺陋不能
盡知當世之切務其簿物細故則又不敢苟為撓拾煩瑣
宸衷謹就心得之愚一效芻蕘之獻竊惟聖王之治
皆本於心而聖王之心必求諸道道本無窮是惟充之以
學問則日進學亦無窮惟持之以不息則日純三代之治
媲美唐虞賢聖之君靡不由學蓋治得其本故化極其神
而事本至庸則人每易忽是以秦漢而降世變風移儒者
則區文章經濟為兩途人主則視天德王道為二事但務
求治而不言向學不知請未深乎原本則政多苟且以自
安志不期於化神則功以小成而自足治不古若職此之

由伏惟 皇上躬臨堯舜質備生安懋學過於儒生

宸章盈於冊府清心秉道以為化原三代以還未嘗有也夫何叱嗻之迂疎足補 高深於萬一然而萬幾在

御非若青宮無事之年卷帙至繁豈有祕殿繕書之暇切思一日之間延接臣下之時多晤對聖賢之時少兵刑錢

穀所以紛 睿慮者多往行前言所以益聖心者少則

功憂間績即治恐純疵且夫社稷民人何者非學而聖德大業咸備於書若欲希美於聖神固必借資於典籍即思收效於廣聽亦當參考於陳編臣愚欲乞 特飭史臣

取經史諸書及古來奏議不論卷帙亦毋拘忌諱日詠心人繕寫數幅依時進呈伏乞 聽政之餘必賜披覽率

以為常更不間斷昔千秋金鑑唐臣以之稱觴陸贄奏書宋臣以之進御凡皆欲弼成君德是以借助前言然足借

乙夜之覽觀未必免深宮之作輟如臣所論每日奏進不
異披覽章疏無記誦之迹業時之煩然而是非得失之林
治亂興亡之故苟一經乎 御目必有動於 聖心

日就月將固必見日起有功之家即習見舊聞亦足收溫
故知新之盛以臣愚陋退食之餘偶一展卷猶必有所感
觸况 皇上秉上聖之資懋日新之學則所以發聖性
之高明致治功於克弊者理有可必效亦不遲也

請嚴出繼丁憂之例疏乾隆二年 胡瀛

浙江按察使司按察使 臣胡瀛謹 奏為請嚴出繼子回
籍治喪之例以隆孝治事竊照敦倫重本為風化所宜先
移孝作忠乃子臣之大義人子於本生父母服滿三年及
出繼降服為期者蓋限於家無二尊之分實與祖父父母伯
叔兄弟期服輕重迥別查定例內外官員為人後者遇本

生父母亡故例不丁憂自願回籍治喪者京員具呈到部
外官督撫代題俱照例題給假限滿起文送部補用等語
又例開文武生員舉貢監生過本生父母之喪期年內不
許應歲科兩考及鄉會試童生亦不許應府州縣院試其
隱匿不報朦混干進者發覺照匿喪例治罪等語是未經
服官之舉貢監生童於本生父母身故尚不許違例應試
況身居民上豈容貪祿忘親乃直省官員有出繼而聞本
生父母之喪情實迫切願回籍治喪者亦有聞之漠然以
出繼不丁憂為幸者為人後而於本生父母既歿之時毫
無哀痛之情安然服官應職不孝於親安望其忠於國總
以例裁自願回籍治喪並非必令其回籍故有治喪不治
喪之異臣請嗣後凡有為人後而聞本生父母之喪者不
論內外大小官員概令呈明該管衙門題請回籍以盡喪

禮期年服滿起文赴部補用以昭畫一如有匿喪不報以
及無喪詐稱有喪舊喪詐稱新喪規避者請照律例分別
治罪庶得失其盡哀盡禮之誠以仰副我 皇上孝治
天下之盛心矣

敬陳教民實政疏 乾隆二年

凌如煥

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 臣凌如煥謹 奏為敬抒一得之
愚仰祈 睿鑒事伏請本年七月十六日 上諭朕

覽法司本章各省命案大率關毆居多甚至挾持兇器互
相殺傷者小民愚昧無知不忍一朝之忿遂致罹於重辟
後雖追悔亦已無及深可憫惻夫貪生惡死人之常情即
下愚編氓亦斷無不愛惜身命之理總因平日不知法律
而地方有司又且不能時時化導勸其從善去惡之天良
申以觸法歛令之憲典無怪乎編氓之日蹈法網而不能

止也嗣後直省督撫督率有司必多方宣諭實力勸勉務使閭閻咸知法紀顧惜身家以遠於罪戾則教化行而刑罰可省矣欽此仰見我皇上欽恤生民精思馭吏務省刑而行教教誠正本清源之盛治也臣數年以來於民情吏治稍有見聞竊以為今風俗猶未能正教化猶未洽者其弊有三在民者一在官者二故臚列為 皇上陳之

一各州縣游惰之民猶散處鄉城宜亟為整理也凡民之生士農工商各執一業然後知愛其身家而教化易入所最難佈置者游惰之民耳幼不習詩書長不勤手足不習詩書則不明理法不勤手足則不免饑寒當其游惰之時尚未至有殺人為盜之事而賭博出其中酗酒出其中頑童娼妓出其中命盜之基實由於此近奉 皇上諭旨

令州縣官於公事之暇各巡歷鄉村詢民疾苦宣布教化
大哉 王言此親民之隆規良吏之法守也臣查直隸
各省現在舉行保甲每十戶聯為一甲將某里某甲某人
姓名生業悉記冊籍懸掛門牌為州縣者按甲稽察即可
知一邑之中讀書者若干人力田者若干人為工商者若
干人其不列四民之內而習游惰者若干人初無難查核
也請嗣後州縣官巡歷鄉村每至村鎮會集之所即令
保甲傳齊附近游惰之民面加訓誡諭以圖謀生計愛惜
身家其間有本無恆產流為游惰者如係老幼廢疾應照
例給發孤貧口糧安於養濟院內至若強壯之民雖無田
疇當勤諭為佃戶雖無店業當勤諭為傭工使之馴其性
情勤其肢體則族黨鄉鄰亦斷無始終棄置之而不相容
留之人也其有游惰之民處於城郭者與州縣衙署附近

猶易隨時覺察一體撫循向來雖情頑實因目不睹官長之面耳不聞官長之言習於放廢改過無由一旦民之父母代謀其生計代恤其身家未有不翻然悔悟然覺者倘或下愚不移則董戒以威之鞭撻以辱之亦不待其有殺人犯盜之罪然後委之為無可如何也如此則各州縣游惰之民可漸次消除而教化流行矣

一有司奉行教民宜務其實不當飭其文也 朝廷敷布政教全賴州縣奉行今之州縣問其錢糧無不知之以徵比錢糧有火耗之利益耳問其刑名問亦知之以

欽部案件有遲誤之處分耳至其視教化之通塞既無利於身家復無碍於功名則漠然無復留意者十居八九矣臣常見通行部文不過照抄原稿出示一道粘貼街衢衙門即以塞奉行之責鄉城百姓尚未能周知也如見在宣

講 上諭一事督撫薦舉屬吏率皆首列此案究竟天

下州縣皆不過於朔望擇近仗之地齊集紳衿約保及隨
從衙役人等抹出 上諭十六道遵照原文口誦數件

事畢而散其荷鋤負米之夫聞聞貿易之子並未有一人
含其本業前來聽講者間或有行路之人駐足觀聽又於

聖言之精義未能入耳會心在州縣原不過奉行故

事而軒撫開列在首條亦不過遵循舊文即此一事奉行
可知凡事之失實欽惟 世宗憲皇帝履念州縣官簿

書紛煩不能專力教化今添設約正值月等擇生員中材
品優長者使充其任量其廉俸甚盛典也其時言利之臣
乃謂約正值月情願贖教不需廉餼一辭而約正值月之
良規又不廢而自廢矣 臣請嗣後直隸州縣設立約正值
月應遵照從前定制頒以廉餼飽其身家然後責以司教

飭令隨地隨時宣揚

上諭並令恪遵

聖諭繹出

鄉語剖晰詳明使人易曉再如命盜擬辟之條尤宜諄諄講解警惕愚頑州縣即於巡歷時察民俗之淳澆驗該生之勤惰毋使奉行不力虛糜錢糧則一鄉一邑之中司教多人皆可為有司之助而小民不啻家喻而戶曉矣

一督撫之舉劾羣吏考課宜在平時而報最宜求實效也國家簡任大吏寄以封疆凡有舉劾例即准行所以重其責也乃或由一時之喜怒或憑一日之見聞當其被劾時款證羅列穢跡難堪及至承審之後一無實據則改輕完結者有之竟請開復者間亦有之至於舉薦之員亦有甫經嘉獎旋被參劾者非於新任內改變操守即於舊任內劣跡敗露種種流弊難以枚舉求其一舉一劾實足為閭屬之勸懲者未易多得也臣愚以為下屬官吏縱有貪酷

虐民不可一日姑容者亦應將訪聞劣跡先發布按二司
從公審實然後詳覆具題惟案證皆已僉同而本員倚恃
職銜不吐實供者准其題請革職若該兩司審無實據即
當外結銷案其有虛有實者亦止將審實之事備載入

告審虛之事悉予刪除以省犯證延累之苦至於三載
考績黜陟幽明即今之三年大計也既待三年之久然後
舉行即於三年之中訪察宜實也臣查州縣官辦理刑名
錢穀之事凡屬咨題完結者皆經上司核准核駁其辦理
妥協者有嘉獎之批辦理錯謬者有中飭之批惟教民化
俗之事本無限期止憑州縣奉行不必具本中覆者督率
之不力所由起也臣請自 皇上御極以來所有頒發

諭旨凡有關於化民成俗者該督撫應逐案逐件開
單飭發府道令其將所屬州縣某某條作何奉行之處

一一查明每月之終將某州縣辦理某事妥協者行文記功使之奮進錯謬者行文記過使之愧改其府道之開列有實與不實併可知其督率之力與不力又於每歲之終將屬員內功過事由造冊咨明部科存案迨至大計屆期彙在三年之內功過大小多寡為舉劾之實符功過足以相抵者照常留任以觀後效外至於有功無過者舉之有過無功者劾之不徒憑一時之喜怒不止徇一日之見聞雖仇讐為上司亦難於有功者加之參劾雖親戚為上司亦難於有過者謬列舉薦如此則考課精而舉劾宜舉劾宜而勸懲立督撫提鎮三年軍政之事應否推廣一例舉行統候部議以上三條事有殊科理惟一貫督撫之董率有方則州縣之舉行必力州縣之奉行有法則小民之游惰潛消教化翔洽刑獄減省庶幾

皇上仁育義正之

盛心或可以仰副萬一耳

皇清奏議卷三十四

皇清奏議卷三十五

請覆京察官員議敘疏乾隆三年

張廷玉

經筵講官少保保和殿大學士兼管吏部戶部尚書翰林院掌院事臣張廷玉謹 奏為欽奉 上諭事乾隆二

年十一月初九日總理事務王大臣奉

上諭三載考

績大典攸關在外則為大計在內則為京察務使舉錯得宜所以昭黜陟而示勸懲也但向來直省大計經督撫薦舉卓異之員俱送部引見准其註冊者例得陞用其有干八法等官分別議處至於京察各官才守兼優者列為一等祇與二等三等人員均以應留註冊而無優敘之例惟列在四等者照八法例處分未免有懲無勸不足以示鼓勵朕意京察列在一等者亦應酌量加恩但京官與外省職任不同體制亦異其應如何分別定例之處著九卿詳

悉定議具奏欽此欽遵該臣等會議得向例直省大計有八法以示懲有卓異以示勸至於三年京察定例在三品以上滿漢大臣在外督撫 盛京五部侍郎奉天府尹俱照例自陳其餘應行考察各官惟列為四等者照八法例處分其才守兼優列為一等祇與二三等人員均以應留註冊並無優敘之例今欽奉 諭旨京察列在一等者

亦應酌量加恩令 臣等詳議具奏 臣等伏查外省舉行計典藩臬兩司為一省大吏不准卓異其道府州縣以下各官果有操守廉潔才猷出眾盡心撫字治行卓然者查明歷俸已滿三年任內無參罰事故開具實在政績該督撫特疏保題卓異部院覆核引 見候 旨陞用至京

察各官列在一等者亦應量加優敘但京官與外省官員職任不同體制亦異若將京察一等人員悉照外省卓異

之例以應陞之缺即用未免過優且恐即陞人員太多若與俸深人員另行分別班次則三年之內尚未用完而下次京察之期又屆若遇缺即陞則資深俸久以及各項應選應補人員勢必陞選無期未免壅滯請嗣後京察之年除三品以上自陳官員仍應照例舉行其各衙門四五品京堂並內閣侍讀學士及開坊翰詹官員以上俱係蒙

恩特簡之員官階體制與外者藩臬無異雖經列為一等無庸復行優敘加級又順天府奉天府所屬城內應入京察各官向例大計之年仍准保薦卓異亦無庸另議外其餘應行考察官員今各該堂官詳加察核出具考語將才守兼優政績卓著者另造清冊移送吏部都察院吏科河南道會同大學士公同考核列為一等繕冊進 呈吏部帶領引 見將奉 旨准為一等人員准其加一

級註冊以示獎勵至 盛京五部衙門所屬一等官員內
有三年期滿例應以京缺調補者應俟調回之時帶領引
見准其加一級其非係三年期滿調回者仍令送部
引 見以上各衙門考察一等人員遇有奉 旨保

舉之時該堂官即於此項人員內揀選薦舉如下次京察
之期經該堂官降為二等三等者遇有奉 旨保舉之
時不准仍行保薦再查京察一等既經定有優敘之例應
令各該堂官秉公遴選悉心簡別毋得稍有瞻徇以滋濫
邀議敘倘保舉各官原任內有貪劣事蹟後經發覺而實
將原保舉一等之堂官照坐名保題例議處可也

請乘時平糶以濟兵民疏 乾隆三年 海 望

戶部尚書 臣海望謹 奏為乘時平糶以濟兵民事務惟
上年近京地方偶因水旱歲收歉薄仰蒙 皇上如天

之仁

特命直屬各州縣賑糶兼施復荷

軫念附

京地方食指浩繁

特諭四鄉開設八廠廣行平糶

天庾之粟頌頌萬民賴以全活先經戶部於本年二月
內 奏請行令順天府確查米價民情如將來四鄉應行
平糶之時報明戶部請 旨以便動撥京倉撥米發糶

經今尚未咨覆過部臣等伏思目前東作方興農民需米
正殷自應及時開糶以資接濟但查先經直督李衛奏稱
直屬被災州縣已經加賑未被災之州縣已將社倉穀石
酌量平糶是離京稍遠百姓業經設法撫恤惟附近京師
居民尚需米石接濟臣等查五城現設十廠六居城內四
居城外從前糶賣米石無多本城官員可以料理今若米
石加多購米之人必廣祇令該官員辦理惟恐不能兼顧
且鄉民入城不無守候擁擠之虞請令都察院將城內原

六廠移於城外關廟設立併令都察院每城派監察御史一員監糶務使遠近農民均得赴買如此則京城內外百姓均免乏食之虞臣等再查稜稜粟三色米中惟稜米一項質堅價廉於乏食貧民尤屬有益但京倉向因粟米不敷支放先經戶部奏准俟存倉粟米支放完日將粟米不敷數內以存倉稜米代粟搭放是倉儲關係軍需出入原有額數原非可以輕為動撥之項但關籌畫民食萬不得已似當權時變通量為抵補之法臣等查每歲約放粟米三十六萬餘石計每季搭放九萬餘石但旗人領得粟米多係糶去以為伊等運米車價之費每石亦不過賣銀五六錢臣等請即於此項兵米內借撥稜米十八萬石交五城十廠平糶所賣錢文撥交官錢局易銀解部則錢局得以源源接濟錢價亦免昂貴之患至將來兵丁應支粟米

內酌量豐收之年於秋冬二季將糶賣撥米之銀每石折給八錢於二年之內將前項動撥米十八萬石陸續扣貯歸還原款在兵丁等折給銀兩較之自去糶去尚屬有餘是雖借糶撥米於前以濟農民之不接而米價抵給兵糧於後又可於倉儲無虧至米廠內一切費用應照現在五城賣米之例開銷正項是否有當伏候 睿鑒訓示遵行

謹陳永定河要工疏 乾隆三年

顧 琮

協辦吏部尚書管理直隸總河印務臣顧琮謹 奏為謹陳永定河要工請 旨敕議酌行事竊查治濁流之法以不治而治為上策如漳河滹沱等河之無隄束水是也此外惟勻沙之法次之如黃河之遙隄一水一麥是也查永定河既然有隄難言不治而治惟用此勻沙之法以圖

徐成前議於北岸之張客南岸之寺臺金門關郭家務各
建滾水壩開挑引河以資分洩今郭家務草壩業已完竣
金門石壩石工已完現築小夯灰土伏思原議金門建壩
以渾河故道接牯牛者為引河開寬濬深至牛坨南接挑
黃家河達於勝芳河開至河頭之北與新河下游合流其
引河所完之土俱於兩岸照洩湖埝式作拉沙壩等語現
今估挑引河即將土方堆築拉沙壩使之出渾入清但恐
水大之時泛溢過多仍不免於淤淀之患臣再四思維惟
有引河之南岸拉沙以外遠築遙隄頂寬二丈底寬十四
丈高一丈五尺使泛溢極大之水亦有捍禦可保無南注
淤淀之患又原議北岸之張客建壩一處即以所衝水道
為引河東會於鳳河借其溪刷等語但思建造石壩工帑
浩繁更非旦夕可能完竣臣愚請照郭家務改建草壩於

引河之北拉沙埵外大營龐村東安之南建築遙隄頂寬
二丈底寬十丈高一丈保護京畿而無北溢之虞設遇
水大出漕散漫拉沙埵外沙沉於田清水仍歸引河被淹
之地一水一麥尚不為苦其引河原係分洩漲發之水即
長易消不致衝淹廬舍至於引河大近之處酌量築堤
村月隄再固安永清二縣有脚邑治倉庫亦應建設護城
月隄此即永定用勻沙之法以圍徐治之大端也謹先恭
摺具奏伏乞 皇上睿鑒

請截漕以資平糶疏乾隆三年

陳其凝

山東道監察御史臣陳其凝謹奏為敬陳管見仰祈
睿鑒事臣伏見我 皇上御極以來敬 天勤民

誠無不格澤無不周宜其雨暘時若年穀豐登乃近歲直
省屢有偏災此正 上天眷佑殷憂啟聖一端也我

皇上民瘼繫念宵旰勤勞屢

救各省督撫當賑濟

者急為賑濟當平糶者急為平糶雖有水旱而小民尚不

致流離失所去冬今春以來

畿甸雨雪未過

聖慮

周詳惟恐青黃不接民食多艱又

諭廷臣預為籌畫

仰見我

皇上痼疾至切愛民無已之心臣愚以為荒

政無奇策防於未事之先則有物民儲積之一法救於既

事之後惟有計口散賑之一方至於將事未事之計未有

能出於平糶之外者昔宋臣蘇軾在浙親行荒政只用平

糶常平一事更不施行餘策又云得數萬石斛斗在市自

然壓下物價由此觀之今日之計舍平糶一法實無他策

但平糶必須倉有積貯然後因時出糶穀價可平收復可

待則倉廩之積貯不可不急為籌畫也臣近見部議准直

隸督臣所奏常平積貯一事歸於本省上倉此於積貯之

計實有裨益但宜作速舉行不應多為查詰往返耽延更
且 救該督撫嚴飭各屬務須禁革從前虛報勒索種
種弊端實力奉行尤當專委大員盡心稽查以圖實效臣
愚恐歉收之後儲積有限家有餘積固可為捐監之用若
家之所積不足報捐亦難於糧食昂貴之時買穀上倉則
捐監雖有益於積貯而當此歉收之際恐捐數無多即將
捐穀旋捐旋糶亦恐不足敷平糶之用目今糧艘正在北
運之際臣請於直隸沿河州縣酌量截留每處若干石令
附近歉收之處轉運貯倉以備平糶之需糧漕關係

天庾升斗為重自去歲以來五城地方及近京州縣蒙

皇上天恩發倉米幾十萬石減價平糶聞附近歉收州
縣小民扶老攜幼糶斗升之粟者甚衆與其今其跋涉遠
來不如就近截留以平彼處穀價使不致離鄉別井就食

遠方而所用之糧相去多寡或亦不致大相倍蓰也各州縣既有捐穀又有留漕則倉廩有積若二麥有秋固不必須動支倘青黃不接預為出糶亦不致有艱食之虞臣歷觀前代備荒之政以及前人救荒之論熟計今日之情形舍平糶一法別無籌畫而平糶之法亦未有不講於積貯者也惟是因其地酌其宜條分縷晰審處而善行之則在身任其職者仰體 聖天子宵旰之思不啻己飢己溺務期有益於民生而後已是又所謂有治人無治法者也

請賑恤以濟民食疏乾隆三年

倪國璉

協理江南道事山西道監察御史加一級 臣倪國璉謹奏為請 恩賑恤以濟民食事仰惟我 皇上深仁

廣被視民如傷因去年麥收之偶歉切宵旰無已之

聖懷尤念今值青黃不接民食維艱 特諭廷臣各行

碩查務使民皆得所不致乏食大小臣工無不仰體

天心所以議登倉平糶開局截漕者亦既無不周詳矣臣愚以為現在情形尤當速行者莫如散賑一事蓋平糶所以平市價而散賑所以拯窮黎京師聚集人多地方廣濶其無業而貧苦者雖欲糶升斗亦苦無錢此時最為艱迫若非加之賑給實難自存臣竊計其當急賑者約有數事請為我 皇上——陳之

一去年被水地方之宜為再賑也畿輔拱衛之地 恩

宜加厚澤務勤施去夏發水之後我 皇上天恩浩蕩

遣官帑帑查察散給小民咸獲安全今值青黃不接民生

定多艱之仰祈 皇上勅諭督臣行令地方官仍查去

年散賞冊籍依照丁口大小各給一月之糧酌量動用倉

儲倘宜折銀亦從其便或去年因災流移未曾領賞者亦

必查明補賑事竣彙齊報部俱准開銷

一京師各府州縣學貧生之宜為分賑也士為四民之首無恆產而有恆心待之原宜從厚我 皇上文治光昭

詣學禮成湛恩汪濊儒紳莫不感激鼓舞今直省各學生員其間貧苦者值此米貴之時詩書不可以療饑妻子啼號而相對賑之所宜最急查各處原有貧生冊籍宜 敕督臣會同學臣著令各學教官實心查開極貧次貧等生員分別賑給務令貧生得沐 天恩毋使胥役等冒開中飽若有弊端將教官從重參處

一五城之飯廠宜於城外遠處增設添賑也查京城設立飯廠實在有益又蒙 皇上天恩加米寬期所活貧民奚可數計但舊時所設廠即在近城若去城稍遠之地皆不能及目今米貴艱食凡雜城既遠之窮民及老幼婦女

勢不能遠赴枵腹待哺若望甘霖臣愚以為宜於外城關
廂地方村居稠密之所增設飯廠數處或一月或兩月為
止巡城御史分遣司坊官員督率向來曾經料理飯廠人
役如法散給先期出示報名酌量人數多寡請米煮賑
以上三條全在地方官實心酌量委任得人務使 恩
及窮民實在有濟則人情惟感欣悅自然仰召 天和
甘雨應時而霑足參收從此而豐盈我 皇上勤恤民
隱之殷懷於此得以少紓矣

正文體以端士風疏 乾隆三年

霍備

協理陝西道事監察御史 臣霍備謹 奏為特參士子怪
僻詭異之習仰請 敕嚴磨勘處分之例以正文體以
端士風事竊惟學者先器識而後文藝故 國家建學明
倫在純修不在詞翰所重在品行不在才華士苟潛心經

史研窮道義以為立言制行之本將氣靜理醇之候即其
英華發越之時隨其學識筆力以抒寫其性情而真切雄
渾典重老成之作初不見其立異矜奇自為雅俗共賞若
專用變格偏鋒怪字險語以制勝者其品已低而異端邪
說如老莊之談則尤當嚴辨而棄絕者矣比年鄉會場中
文字務以清正為主一洗從前浮靡之習風氣非不規於
正也而淺學之士見有以深沉入毅者其文間有令人不
能盡曉之句遂誤謂文字當以怪僻為新奇凡子書中人
不經見之語無不旁搜強記以為臨文補湊之資且有隨
筆摘錄作為讀本者一題到手則刻意勦襲強為牽合無
論其詞果為文中應用與否務必填寫滿篇以駭人之耳
目而自喜淹雅臣不知此風倡自何人而狂惑者乃至十
有四五也為究其所學其於聖賢詩書固屬漫無講求即

所用老莊之詞又何嘗盡曉其義不過借以神其說過獲
禽之技以自便其僥倖功名之私脫得身入仕籍其必苟
且利祿可知也苟且利祿之輩 國家何取焉敢請

救下禮部嚴行戒飭並令直省學政及典試同考官官務
在仰體我 皇上作養人材之至意秉公校閱加意搜
羅期於有長必錄無美不搜其學養兼優華實並茂者則
拔之前茅以為程式但有子書中怪僻不經之詞則棄置
勿取如敢故違非有關節即係狂悖應照例磨勘參究除
有賄賂情弊從重律擬外將所取之人除名仍治試官以
濫取之罪庶邪說息而正道著人文蔚起取士可以必得
矣

請定蠲賑勸懲之法疏乾隆三年 霍 備

協理山東道事浙江道監察御史臣霍備謹 奏為請

敕定蠲賑案內之物懲條例以中國法以恤災黎事臣
竊惟盛世不諱偏災即豐年亦有乞丐此蠲賑之與國家
所特重也我 皇上御極以來加恩黎庶蠲賑並施所
費帑金不下數千百萬所活民命亦不下數千百萬矣然
政以蠲賑為重而弊即以蠲賑而滋從前荒歲百姓之流
離失所慘難盡述而官吏之勒索亦慘難盡述也災
已成矣而猶嚴追比曰部覆未到也糧已免矣而仍行苛
索曰造冊無資也銀兩則搭放低潮米穀則攬和糠粃虛
應故事肆意開銷其事未發覺者固得安然無恙即參劾
定擬之犯又以限內完賑減等發落故一時之狡詐者共
許為才能而慈祥者反笑其迂拙又何怪以有用之帑金
徒恣其侵扣而無辜之民命竟聽其摧殘也今 皇上
軫念民瘼宵旰焦勞凡內外臣工無不感發激切而胥吏

小輩亦當勉為善良則從前一切弊端似乎決不應有特

皇上政尚寬仁又恐人心稍縱則故智復萌而從前

一切弊端勢不能保其必無敬請 皇上嚴飭被災省

分之各該督撫務在仰體 朝廷矜恤災黎之至意督

率各官著意撫綏勿使一夫不獲有負 天恩即將各

該地方儼健情形賑濟實事繪圖進 呈俾啼饑號寒者

者之一粒一絲不啻 皇上親歷茅簷而遍為手援則

凡此沐 恩再生之衆有如扶老攜幼環叩 闕下

而一觀 天顏其辦賑各員中有實心實力頌聲載道

者許該督撫特行保舉不次超擢其餘有應議處者亦著

分別題請交部至若不法之徒膽敢私徼勒派扣剋侵肥

是視民生為螻蟻等 國法於弁髦應據實指參計贓科

罪定擬具題之後即依本律發落不得援贓完減等之條

致獲倖脫有應追銀兩著落產屬雖過 恩赦亦不准
免庶以勸以懲令行禁止貪墨之風可息水旱之患無虞
矣

請飭修東南水利疏乾隆四年

程鍾彥

陝西道監察御史臣程鍾彥謹 奏為敬陳管見仰祈
睿鑒事竊惟農政之要水利為先旱澇之防溝洫尤急
昔年 世宗憲皇帝軫念民依頻興水利蒙 恩命

官發帑誠諭諄諄疏濬隄防南北並舉德至渥利至溥也
我 皇上御極以來善繼善述首念水利為民生至計
惟恐歲久淤塞飭定章程節次修治 聖睿周詳固已
無微不至矣 臣愚竊有請者水之為利有咽喉脈絡之分
而其為農田之利則一也如通潮巨津大流入海之區此
猶咽喉也浦塘溝港環繞於畝畝之側此猶脈絡也咽喉

寬廣則上游之泛溢無虞脈絡深通則遠近之田疇皆利若使大河疏通而支河梗塞是猶人之咽喉利而脈絡不舒其能無病乎而況大河巨津相隔遙而支河切近田疇農工所賴尤為緊要東南財賦重地田腴交錯其間支河小港千條萬縷無非藉以資灌溉向例有名之官河舟楫往來之處或經淤塞地方官勘估詳報酌量開濬至一切支港每係業戶出食佃戶出力各就各田自為疏濬或三年一舉或五年一舉公私兩便原屬盡善盡美之事惟四非一人非一心所以每當開濬必推一人為首始可定期分界集衆興工而其中遂有豪紳惡棍借端滋事或陰謀指使侵削民田或掘堰開隄損人墳墓所以一當開濬之期必有涉訟之事人多畏縮每至因循苟且及一遇亢旱束手無策此民間之隱情不可不急為之籌及者也應

請 敕下各該督撫轉行所屬州縣每年於耕作之前
各將所屬境內一切河道親自勘明凡有淤塞之處相度
緩急次第疏濬除官河大港必須動用興工者詳報督撫
妥勘估計另行題請外其一切支河小港俱令循照舊例
令業戶出食佃戶出力各就己田及時批濬不得任其淤
塞以妨耕種凡有一應隄堰在數十年以外相安於無事
者不許借端開掘以滋事端如地方豪惡之徒借端滋擾
者該管官不時查察嚴拏治罪如此則人樂從事力易集
而功易成巨河支港無不貫通脈絡咽喉交相為益從此
灌溉有資旱澇有備而於國計民生均有裨益矣

請留齋宮舊制疏乾隆四年

鹿邁祖

禮科給事中稽察興平倉臣鹿邁祖謹 奏為敬陳勘苑
仰祈 睿鑒事本年四月二十八日准太常寺移會內

聞為奏請錢糧事四月二十五日奉旨奉稱臣寺於乾隆
四年三月十五日奏請將 天壇 地壇 朝日

壇 夕月壇四處舊有 齋宮折卸平治至折下舊

料內如有楠木交內務府收貯備用其餘堪用木植磚瓦
等項存貯臣寺於各壇廟修理應用等因具奏奉 旨

依議欽此欽遵謹查得四處 齋宮殿宇大小房屋共

六百十七間週圍牆垣折長五百三十六丈三尺折高一

丈三尺折厚五尺 天壇內 齋宮內外護河二道

共長三百六十五丈一尺折寬三丈深一丈四尺石橋六

座週圍欄板橋面等處均皆折卸護河用土填平照例約

估匠夫車價等項共需用銀六百二十九兩八分二釐錢

九十九百三十一串五百六十五文伏候 命下將所

用銀錢行文戶工二部移取應用等因具奏奉 旨知

道了欽此相應知會等因前來臣伏思典禮莫隆於

郊壇而享殿之外設立齋宮嚴肅整齊以致先

事潔蠲之意今齋宿久在大內而園丘方

澤舊規仍而不改昭慎事也昨太常寺奏稱四壇舊設

齋宮請行拆去其拆卸之費計萬餘金臣愚以為觀拆

之不易益知創構之維艱苟存之無損於事猶當慎重遲

回況乎典禮攸關耶竊思與其糜萬餘帑金以毀齋

宮無寧仍原有齋宮以存舊制再該寺奏稱拆卸楠

木交內務府收貯備用其餘堪用木植磚瓦等項存貯該

寺於各壇廟修理應用等語竊見我皇上崇天

尊祖至誠至恪何惜此拆存之木植以供壇廟

之用至留充別項公用尤屬非宜臣備員禮垣稽查禮部

太常寺輒轉思維似不如仍舊之為便臣窮覓之見冒

昧陳請伏祈 聖明鑒察

酌減採買額數疏乾隆四年

孫灝

協理山東道事貴州道監察御史臣孫灝謹 奏為東南米價日昂請釐定倉額稍節採買之數以溥 皇仁以

恤民隱事臣伏見我 皇上臨御以來勵精圖治知稼

穡之艱難悉閭閻之疾苦仁民愛物之誠周於九有而臣竊觀天下之大勢生聚蕃矣而野不加豐政刑平矣而人不加贍蠲租議賑國恩厚矣而元氣未充去虐除貪吏治清矣而民生未裕此其故何也 臣愚以為家給人足事非易言補偏救弊必審其所尤患者而為之謀則今東南積困未有甚於米價之日昂者也 臣浙人也以浙言之前此數十年一石之米其值八錢今則一兩五六錢至一兩七八錢率視為常事是向也一年之資足供兩年之食而

今乃倍之其困一矣生齒之籍日盛於前田疇之數不加於昔以地之有定養人之無窮耕九餘三於何取給其困二矣米之糶也必以錢而今錢價之昂所在皆是以甚貴之錢糶甚貴之米物力安得而不屈其困三矣積是數月極重難返困之四民空虛百貨騰踊穀者天下之命一物耗而衆患叢生固其勢也臣聞導水者必於其源治疾者必於其疾之所由起通年諸臣條奏如布蘭泰徐以升崧璜楊二酉皆言採買妨民所宜停罷其言諸弊亦已甚詳頃又見湖北撫臣范琛奏稱外省買運過多價雖平減湖南撫臣許容亦稱官買商運時價日昂皆近事之瞭然明白者然臣上年伏見皇上因御史朱倫瀚之奏特旨截留江浙漕米八十萬石是採買之困諸臣所切辨而詳言皆聖主所熟籌而深悉特以積貯重大

賑糶頻仍官運繁多勢誠不得已於此耳臣思採買之方
停之不能則宜稍減其程而毋致於取之太盡倉儲之數
缺之不可則宜切定期額而毋使其行之太難臣之愚計
一請 枚議嗣後常平買補前赴江廣等省者應稍立
限制穀不得過若干石米不得過若干石其多者概行禁
絕並請將新增捐貲穀數合之常平舊額為數太多將來
萬難補足者通盤計算 奏請再議酌減釐定實在可行
之數飭買存倉如此則採辦不致滋累倉儲不致久懸於
官於商於民皆有裨益或謂業者部議皆言因地因時陸
續採買市價增長官即暫停苟遵原議善為經理採買何
必議減此未深長思也夫採買之赴江廣等省也皆緣本
地隣封勢難取給思及江廣志在速成於是聚江浙閩廣
數大省之力多者數十萬少仍數萬動帑有數購未有額

既已奉文至彼未聞中道而還若非原價太懸亦不盡欲
手而退故謂善為經理無損商民者直空言耳今之所患
欲停採買不可得而停也然而不停採買亦不可得而足
也查上年戶部於遵 旨議奏業內稱各省常平倉糧

原議按照州縣大小應額貯穀共二千七百餘萬石又議
捐貯穀共三千餘萬石報部者僅二百五十餘萬石此其
萬不能以遽足甚易明也督撫大吏於所屬情形最悉急
之實不能則姑緩之外雖嚴督之而中亦曲諒之矣假若
今年投貴請至明年迨明年復貴則又明年幸而三年得
補一年之缺而兩年之耀者張者又積也日復一日其弊
固不至於是乎今之計與其設額過多而空存甚美
之名孰若令其收功稍易而嚴叢有用之實哉總之積貯
本以備荒而多採適貽弊累夫一省之大未必全災臨事

轉移固亦多術若措置有方則稍擴舊額而足多多益善
寧不願之而天地所生實止此數食之衆歲之廣如之何
其能給也臣幸居可言之路立無諱之 朝竊見方今天
下之勢惟民貧之足憂而米價之昂實目前之切患採買
盛則米價必不可得而平倉額多則採買亦必不可得而
減困廩充盈固今荒歲蒙仁而所利在一隅之補救官商
雜運先今豐年受困而所憂在數省之損虧審時宜度物
力察人情採買雖不敢議停也而實不妨議減也倉額雖
不宜過少也而實不能過多也治粟之道貴使之流通足
民之經在固其根本蓋賑糶至大惠也而有被有不被若
採買減米價平民力裕則東南億萬赤子皆在 皇恩
浩蕩中矣

皇清奏議卷三十五